

2023 年全國英語辯論比賽校隊甄選實施辦法

一、活動目的：

- (一)透過英語辯論比賽，深化學生英語表達及邏輯思辯能力，培養國際溝通長才。
- (二)透過全國賽事活動，提供各地師生跨區校際交流與觀摩英語辯論機會。

二、報名資格及甄選內容：

- (一)參加對象：校內學生(不限年級)。
- (二)甄選時間：111 年 12 月 29 日(星期四)中午 12 點 10 分於辦理(請於 12 點 5 分報到)。
- (三)甄選地點：另行公告
- (四)甄選方式：

1. 由甄選同學自行選擇正方或反方立場，撰寫 1 面 A4 長度之辯稿(含論點及證據)，並於 12 月 28 日中午 12 點以前以 Email 寄至 ythuang2@gapps.fg.tp.edu.tw 黃鈺婷老師收。逾期將扣 40%成績。

2. 甄選當天依公告順序上臺進行論點陳述(2 分鐘)，且須針對下一順位同學的論點質詢答辯(1 分半鐘)。

(五)甄選標準：

英語口說是否正確及流利、講稿內容是否完整且合乎邏輯、質詢答辯的臨場反應及儀態台風等。

**由於甄選當天為高三期末考，若有高三同學不克前來，但仍想把握高中最後一次全國英語辯論賽的機會，請於報名期限前填寫報名表，並將辯稿寄至上述信箱，我們將另覓時間舉辦高三同學之甄選。

四、辯題：

Resolved: That Taiwan's compulsory military training should include both men and women.

五、報名方式：

- (一)欲參加同學請至此連結填寫 Google 表單完成報名。

<https://forms.gle/MmtgLQJJWz2bA8ci8>

- (二)報名開放時間由即日起至 12 月 26 日(星期一)晚上 12:00 止。



六、甄選結果將於 12 月 29 日(四)放學前於校網公告，將甄選表現優良學生錄取 10 名，並報名參加 111 年度全國高中英語辯論比賽北區初賽。經錄取學生須全程配合訓練及比賽，正式參加比賽之選手依訓練及練習賽之情況決定。

七、參考資料：

如附件